

证券代码：870316 证券简称：明大科技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山东明大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成其明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山东明大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基

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等相关要求编制完成《山东明大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www.neeq.com.cn）的《山东明大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3,950,441.0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5,276,512.34 元。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含税）（如适用），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22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山东明大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生产及研发实力，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出让交易方式购买位于乐平镇袁楼路以南、姚郝路以东、张小路以北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其四至为：南至张小路，西至姚郝路，北至袁楼路（以挂牌出让文件附图为准），总占地面积 79862 平方米，规划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挂牌起始价为人民币 1845 万元，最终价格以最终摘牌价和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明大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山东明大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